

# 国家生态工业园区

# 工作动态

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第 1 期（总第 12 期）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

## 本期目录

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等 4 家园区获得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命名.....	- 1 -
三部委联合征集国家生态工业园区技术咨询专家.....	- 3 -

## 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等 4 家园区 获得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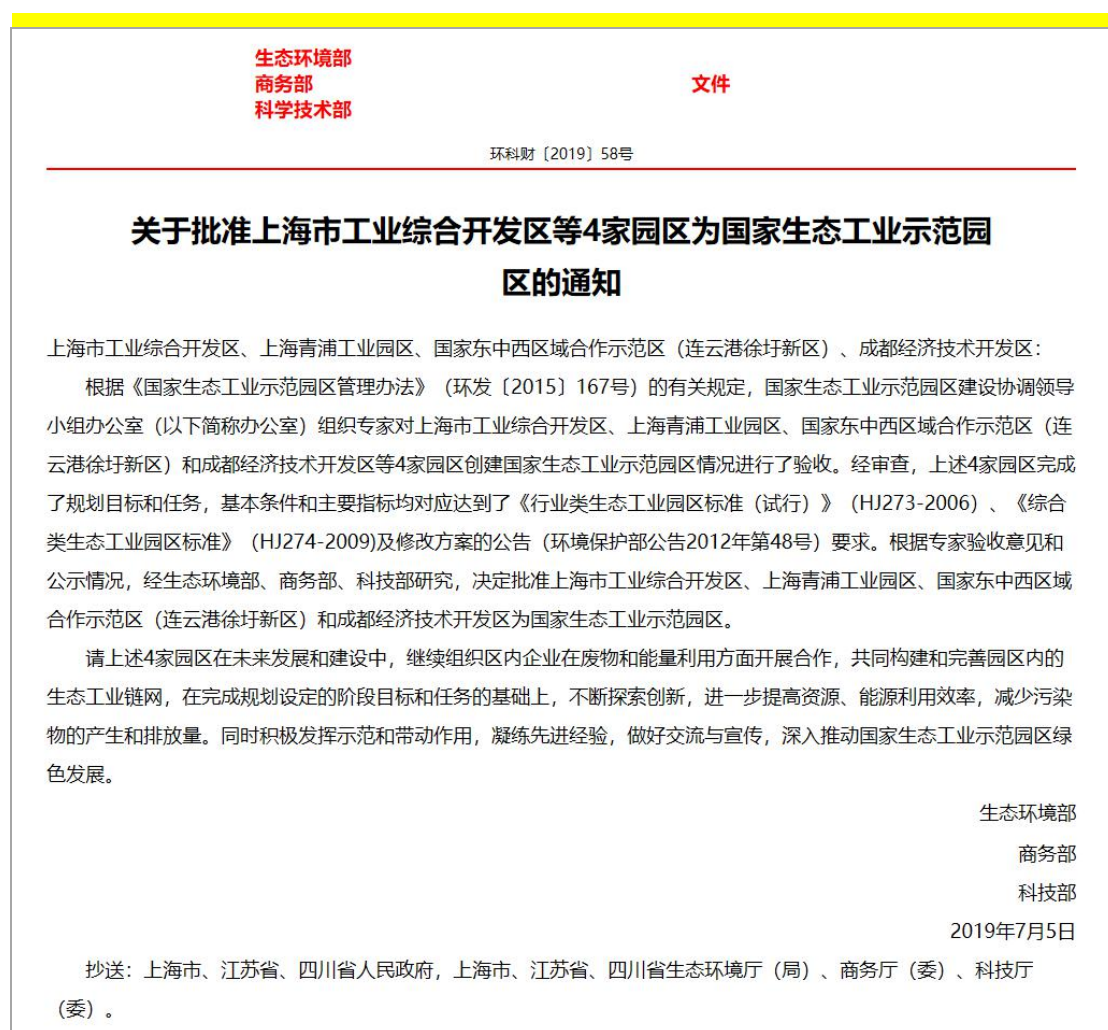
2018 年 12 月 28 日，由生态环境部、商务部、科学技术部联合组成的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先后对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上海青浦工业园区、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等 4 家园区的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建设工作进行验收。专家组一致同意以上园区通过考核验收。

按照《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管理办法》（环发〔2015〕167 号）要求，4 家园区的《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验收工作表》于 2019 年 6 月 3 日至 18 日在生态环境部官方网站公示，领导小组办公室未收到相关举报。2019 年 7 月 5 日，三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批准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等 4 家园区为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的通知》（环科财〔2019〕58 号），4 家园区获得“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命名。

通知指出，园区在未来发展和建设中，继续组织区内企业在废物和能量利用方面开展合作，共同构建和完善园区内的生态工业链网，在完成规划设定的阶段目标和任务的基础上，不断探索创新，进一步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量；同时积极发挥示范和带动作用，凝练先进经验，做好交流与宣传，深入推动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绿色发展。

至此，93 家获批开展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创建的园区中，获

得“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命名的达到 55 家。



《关于批准上海市工业综合开发区等 4 家园区为国家生态工业园区的通知》网络截图

### 三部委联合征集国家生态工业园区技术咨询专家

为满足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建设规划论证、技术核查、验收、技术复查等相关工作的技术支持需要，生态环境部、商务部、科技部于2019年6月14日联合发布《关于征集国家生态工业园区技术咨询专家的通知》（简称“《通知》”），向全国征集生态工业、污染防治、环境经济、环境管理、自然生态、环境科学、环境工程等相关专业领域的国内知名学者专家，用于扩充国家生态工业园区技术咨询专家库。

《通知》中明确入库专家的具体职责包括：为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建设规划论证、技术核查、验收及技术复查等工作，提供独立、真实、可靠的咨询意见或技术支持，并对所发表或出具的意见负责；参与国家生态工业园区管理培训宣传工作及相关学术交流与合作；完成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的其他工作。

截至7月10日，国家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共收到263份申请材料，通过形式审查筛除不满足条件的申请人，完成有效信息的电子化存档与整理。